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MB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關連及主要交易
出售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Chi Capital Advisers Ltd訂立有關出售環球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股份出售」）的買賣協議（「股份買賣協議」）。

股份出售將出售本公司所有佳通科技（蘇州）的經營資產及負債，將本公司由擁有淨負債11,000,000美元轉為擁有淨資產12,500,000美元（即由負11,000,000轉為正11,000,000）。此外，本公司不會就其業務招致其他製造相關的費用及開支。

本公司將保留其現有PCB貿易業務及PCB客戶經銷權。於股份出售後，本公司將與環球科技訂立分包協議，據此，環球科技國際將成為專用PCB生產中心，繼續支援本公司的PCB業務。

換言之，股份出售將令本公司可繼續從事PCB業務，但毋須進一步承擔其蘇州附屬公司帶來的財政負擔。

上市規則的含義

由於股份出售的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股份出售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出售交易。

Chi Capital Advisors Ltd由Chi Capital Holdings全資擁有，而Chi Capital Holdings則由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主席黃秋智先生全資擁有，且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持有134,820,000股股份。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1)(b)條，Chi Capital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股份買賣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申報、公告及經股東批准的規定，以及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經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向獨立股東提供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黃秋智先生及其聯繫人，包括Chi Capital均須就有關批准Chi Capital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投票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獨立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考慮股份買賣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通函

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1)有關股份買賣協議的其他資料；(2)股東特別大會通告；(3)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關於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函件，以及(4)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由於(i)本公司的估值師需要更多時間落實有關股份出售的估值報告，以及(ii)獨立財務顧問需要更多時間落實

其給予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意見(有關報告及意見均會收錄於通函內)，故目前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

根據股份買賣協議買賣環球科技國際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須待達致許多先決條件後始可作實，故未必會完成股份買賣協議。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協議

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的股份買賣協議

協議各方

(1) 買方

(2) 本公司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集團及本集團任何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買方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買方的控股公司為Chi Capital Holdings。Capital Holdings由本公司的現任行政總裁兼董事黃秋智先生全資擁有。

股份出售及代價

根據股份買賣協議，本公司將出售，而買方則將收購股權，代價為1,000港元，將以現金償付。

代價乃由本公司與買方根據佳通科技(蘇州)於完成時擁有負債淨額約18,000,000美元，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 (其中包括) 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批准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b) 買方取得就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而必須的所有同意及批准；及
- (c) 有關部門 (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 可能要求的所有必要批文。

如有任何條件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達成，則有關股份買賣協議的責任即告終止和失效，但另行磋商者則另作別論。除上文所述及在不影響訂約方就先前違反股份買賣協議的條款而享有的權利情況下，訂約方概不必向對方承擔任何責任和義務。

完成

完成日期將為有關條件達成後第四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買方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

股份出售完成後，Global Flex International及佳通科技(蘇州) 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有關環球科技國際(「環球科技」)及佳通科技(蘇州)、本集團及買方的資料

環球科技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環球科技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佳通科技(蘇州) 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及為環球科技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佳通科技(蘇州) 於中國成立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佳通科技(蘇州) 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硬性印刷線路板。

根據佳通科技(蘇州)的未經審核賬目，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佳通科技(蘇州)的淨負債約為18,0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佳通科技(蘇州)的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及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的虧損淨額約為12,400,000美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佳通科技(蘇州)的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及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後的虧損淨額為35,800,000美元。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硬性印刷線路板。

買方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唯一最終受益人為本公司現任行政總裁兼董事黃秋智先生。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股份出售的交易將會有效地讓本公司出售其硬性印刷線路板的製造業務，因而減輕本公司維持大型生產基地的壓力，而該生產基地引致本公司在過往年度造成重大虧損。然而，股份出售不會終止本公司的PCB業務，其仍維持買賣及將透過分包協議，保留環球科技作為其專用PCB生產中心。此外，本公司將保留PCB的所有要員及PCB專員，以及客戶經銷權，繼續經營PCB貿易業務。

股份出售的交易將減輕本公司因為製造事宜而承擔的財政負擔，且是本公司轉型從事CMMB業務的一個里程碑。

預期本公司將因股份出售而錄得收益18,000,000美元，該收益乃根據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減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佳通科技(蘇州)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計算得出。實際收益或虧損將視乎於完成日期佳通科技(蘇州)的資產淨值而定。股份出售的所得款項擬用作持續營運資金。董事會認為，股份出售的所得款項將減低附屬公司層面的逾期債務水平。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份買賣協議的條款屬正常商業條款，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集團的餘下業務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為兩個分部：(i)製造及買賣硬性印刷線路板；及(ii)硬性印刷線路板組裝。於股份出售的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繼續從事買賣硬性印刷線路板及終止製造及組裝硬性印刷線路板。

上市規則的含義

由於股份出售的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7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股份出售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股份出售的交易的資料、股份買賣協議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儘管股份買賣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但因完成須待獲得若干債權人及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而存在不明朗因素，故公眾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完成股份買賣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股份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股權」	指	環球科技的全部註冊資本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佳通科技(蘇州)」	指	佳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環球科技」	指	環球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Chi Capital Advisors Ltd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出售」	指	本公司根據股份買賣協議向買方出售股權
「股份買賣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買方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就股份出售訂立的買賣協議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交易文件」	指	股份買賣協議、資產買賣協議、股份質押、GFH擔保及訂約方於協議日期或完成日期簽署或將簽署的任何其他協議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黃秋智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楊毅先生、李珺博士及劉輝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霖先生、余錦基先生(BBE, MBE, JP)及李山先生。